

证券代码：874267

证券简称：宏阳新材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徐州宏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2 月 30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徐州宏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12 月 1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邵明阳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

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上述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邵明阳、邵珠航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购买储能设备及建设配套工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购买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上述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请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上述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徐州宏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徐州宏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30 日